

股票代码：600226

股票简称：升华拜克

编号：2017-055

债券代码：122254

债券简称：12拜克01

##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对公司债券无影响说明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，曾用名“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”）于2012年12月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12]1603号），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5亿元的公司债券，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首期发行面值不少于总发行面值的50%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；其余各期债券发行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。

2013年5月27日，公司披露《2012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27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3年5月24日结束，发行总额为3亿元。债券简称为“12拜克01”，债券代码为“122254”。

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同意将公司名称由“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相关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及2017年5月16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2017年5月17日，公司完成了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，并于近日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公司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名称“浙江升华拜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保持不变，债券简称“12拜克01”和债券代码“122254”保持不变。

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债券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，原签署的相关

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，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。  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5月25日